海关怎样处置口岸输入性人感染H5N1禽流感病例

文 / 程洁

当前，全球疫情形势依然复杂严峻，新发和传统传染病交织叠加，随着国际人员及贸易往来日益密切，如何提升传染病疫情早发现、早诊断、早处置能力，精准开展口岸疫情防控，依法防控传染病跨境传播，成为目前海关卫生检疫面临的重要任务之一。近年来，南宁海关成功处置两起口岸输入性人感染H5N1禽流感病例，是海关强化筑牢口岸检疫防线、维护国家生物安全的典型案例，具有一定的典型代表意义。

基本情况

人感染H5N1禽流感是由甲型流感病毒的亚型H5N1（也称禽流感病毒）引起的传染性疾病，总体病死率约为53%，纳入我国乙类传染病乙类管理。

2024年3月和2025年4月，南宁海关所属东兴海关在东兴口岸按规定开展传染病监测工作，经口岸快速检测发现两名越南籍边民甲型流感核酸检测结果为阳性。南宁海关根据周边国家人感染H5N1禽流感疫情情况开展风险研判，将阳性样本送广西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实验室开展进一步检测，经病毒分型检测结果确认为人感染H5N1禽流感核酸阳性。上述两例病例均为2024年和2025年全国首次检出。

接检测结果通报后，由于阳性病例已返回越南，南宁海关立即启动中越“两国四方”边境卫生检疫合作机制，通报越南毗邻口岸卫生检疫部门，协请提供病例信息，开展远程流调、后续追踪，并将有关情况通报地方卫生健康、疾控部门，做好本地风险的后续排查处置工作。

南宁海关接续成功处置两例人感染H5N1禽流感，均未造成重大传染病境内扩散、内部工作人员感染等不良影响，充分体现了海关在加强国境卫生检疫工作，防止传染病跨境传播，保障公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方面作出的贡献，是海关切实筑牢国家生物安全屏障的有效举措，也是海关“守国门、促发展”的生动体现。

要点分析

南宁海关坚决贯彻落实海关总署口岸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扎实开展传染病风险评估，强化现场卫生检疫监管，深化联防联控工作体系，以“三化”促“三提”，为人感染H5N1禽流感口岸疫情防控打下坚实基础。

一是优化评估提效果，织牢监测预警“立体网”。推进组织建设，运用智慧卫生检疫技术手段，构建东盟口岸传染病监测预警中心，推动实现越南等东盟国家疫情早监测、早识别、早预警、早防控。健全制度保障，强化信息收集、风险研判、精准布控、执行反馈等各环节运行顺畅，科学构建关区传染病预警“响应—处置—反馈”闭环工作机制。动态风险评估，持续科学开展疫情风险专题分

中国知网 https://www.cnki.net



析、研究、评估，提前研判并预警越南人感染H5N1禽流感，精准确定其输入风险等级，为后续口岸检出提供决策依据。

二是强化监管提效能，筑实疫情防控“防火墙”。提高人员专业水平，充分发挥南宁关区卫生检疫实训基地工作效能，开设健康异常人员识别、样本采集、口岸快筛等特色课程，有效拓展和提升了南宁关区卫检人员业务能力。健全疫情防控体系，建立健全关区“一国一策、一病一策、一口岸一策”工作体系，进一步明确口岸防控重点，为科学精准高效防控人感染H5N1禽流感口岸传染病跨境传播夯实基础。做实科技支撑保障，打造“中心精准检测＋口岸现场快检”的“1＋17”口岸传染病监测检测模式，48小时内完成人感染H5N1禽流感疑似病例“样本采集—口岸快筛—实验室确认”流程，最大限度缩短检测时间，为后续人员处置管控节约了宝贵时间。

三是深化协作提效率，打好联防联控“组合拳”。加强信息互通，持续推进与地方卫生健康部门交流联系，建立“实时沟通＋定期通报”传染病检出情况互通机制，进一步提升疫情信息通报的时效性和精准性。加深机制合作，充分发挥合作机制效能，与地方疾控部门共同开展人感染H5N1禽流感疑似病例的流调排查和采样工作，协同做好后续处置。加强国际协作，密切中越“两国四方”卫生检疫合作，加强对人感染H5N1禽流感等重大传染病病例通报、联合处置等工作，共同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跨境联合处置演练，提高国际卫生检疫协作效率。

案例启示

当前，口岸跨境传染病输入风险明显提升。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后，国际贸易和跨境旅游逐步恢复，进出境人员逐年增加。以广西壮族自治区为例，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进出境人员达到1418.6万人次，同比增长71.1%，恢复至新冠病毒感染前较高水平（约七八成）；其中，东兴口岸进出境人员859.4万人次，在我国陆路边境口岸中排名首位。东兴口岸与越南芒街接壤，两地语言相通、习俗相近，边境贸易与人员交流活动频繁，“一日游”模式普遍，人感染H5N1禽流感病毒等病原体跨境输入风险高。

多病同检仍是强化多病同防的重要抓手。加强科技研发和技术支撑，持续推动口岸快速筛查及海关卫生检疫相关实验室检测“基础、提升、拓展”能力建设，针对全球传染病流行情况及疫情风险评估结果，动态调整传染病监测检测重点，对采集的进出境人员样本同步开展多种传染病病原体检测以及病毒分型、基因测序等工作，切实以多病同检支撑多病同防，不断提高传染病检出效能。

深化卫生检疫人才队伍建设“抓常抓长”。坚持在学中干、在干中学，有针对性地开展实操跟班培训，不断提升口岸一线人员医学巡查、流行病学调查、医学排查等业务能力。用好《检疫医师管理办法》、卫生检疫岗位联合培训，建立健全卫生检疫人才队伍培育长效工作机制，周期性地开展全方位、多形式的专业化培训，打造一支业务精湛、反应迅速的检疫队伍，切实提升海关卫生检疫专业化水平。

防止传染病跨境传播须形成工作合力。《国境卫生检疫法》第五条提出“海关、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和其他有关部门在国境卫生检疫工作中应当密切配合，建立部门协调机制，强化信息共享和协同联动”。要充分发挥口岸疫情疫病数据共享、公共卫生合作、生物安全数据共享与协同处置等合作机制效能，持续巩固和拓展与地方卫健、疾控、边检等联防联控部门协作，加快推动成果转化，确保各项合作机制落地落细、发挥实效，进一步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共同筑牢国门生物安全防线。

（作者单位：南宁海关）

注：本文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业务的办理要求请询主管海关。

责任编辑：高扬 582310008@qq.com

中国知网 https://www.cnki.net